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生产线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9 月 22 日，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专家根据《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生产线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位于江苏省宿迁市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达大道 91 号，建设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本次扩建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对原有项目年产 5 万吨塑料建筑模板生产项目的设备进行扩建，新建科技塑枋生产线，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毕，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市场需求量低等原因，项目未能全部建成，现对本项目进行分期建设。一期建设 PP 中空塑料模板生产线 7 条，科技塑枋生产线 4 条，二期建设 PP 中空塑料模板生产线 3 条，科技塑枋生产线 2 条。一期建设所需的生产设备全部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具备年产 8.3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的生产能力。针对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2021 年 10 月 11 日，宿开审批环审[2021]32 号)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20 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无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	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139107991682XF001U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比 2.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生产线项目一期（年产 8.3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具体为：PP 中空塑料模板生产线 7 条，科技塑枋生产线 4 条。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设计产能为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PP 中空塑料模板生产线 10 条，产能为 100000t/a；科技塑枋生产线 6 条，产能为 50000t/a。危险固废暂存间 30m²；实际建设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市场需求量低等原因，现对本项目进行分期建设：一期建设 PP 中空塑料模板生产线 7 条，科技塑枋生产线 4 条，二期建设 PP 中空塑料模板生产线 3 条，科技塑枋生产线 2 条。全厂危废间 45 m²，满足全厂生产使用。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规定及要求，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宿迁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河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循环用水用于厂区绿化，按清下水排放至园区雨水管网。

2 废气

项目有组织挤出废气通过集气罩+活性炭吸附浓缩+RCO 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无组织挤出废气设通风装置，加强车间内通风，加强厂区和厂界的绿化工作，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行，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行，主要为中空塑料模板生产线、科技塑枋生产线、剪板机、裁板机等机械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及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废

项目已设置危废间 45 m²,危废仓库已基本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的要求设置。危废仓库具备防晒、防渗漏、防风、防雨措施,已进行分区贮存环保标识和危废标识设置规范,并配备通讯、照明和消防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污染物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排放口浓度均达宿迁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点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厂界浓度限值。有组织挤出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非甲烷总烃特别排放标准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 1h 平均浓度值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包装袋、废机油、边角料、废油桶、废液压油。废包装袋和边角料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外售处理;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机油、废油桶、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理,项目固体废物零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投诉;项目 2#车间外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由验收监测结果得出,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生产线项目一期建设基本

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以投入正式生产。

七、建议

(1) 加强污染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杜绝非正常排放，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优化设置废气处理设施，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

(2) 后续生产中，要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规定的原辅料和生产工艺进行生产，不得使用 PP 塑料（旧料）与 PE 塑料（旧料），同时须在本次验收产能范围内实施生产。

验收组（签名）：

赵婧婧 刘军朝 陈恒斌

刘军朝 1/2/2022 9/22

2022年9月22日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塑料模板及科技塑枋生产线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到表

2022年9月22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1	赵博琦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132119900316222X	18705245116	验收组长
2	刘兰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40851197906156419	18751033698	
3	李明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132119870128545X	18115223813	
4	陈明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70181199111191439	13853158512	
5	马亮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	320819196908102730	038108784341	
6	王明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	32130219840902012	13625243256	
7	周建	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32132119920801583X	18351521586	
8						
9						
10						